

	描述	定义
1	方式	整箱 (FCL) 或是拼箱 (LCL)。
2	发货人	装运单证中指定的发货人、出口商或卖方, 负责发货。
3	收货人	发货人 (通常是卖方) 在货运单证中指定的一方 (通常是买方); 根据买方的订单, 将货物交付至目的港。
4	注册号	当地港口管理部门开具的 VGM 注册号 (如适用)。
5	发货人参考号	采购订单号、发票号、订单号或发货人用于识别该批货物的其他唯一标识号。
6	MIQ 预约号	MIQ 开具的预约号, 作为填写提单前的一个控制号。
7	称重机构	利用经过校准和认证的设备为载货集装箱 (不适用于拼箱) 称重的机构。
8	称重日期	称重机构为载货集装箱称重的日期。
9	查核总重的计算方法	发货人必须决定是否: 1. 利用经过校准和认证的设备为载货集装箱称重; 还是 2.(A) 利用当地主管部门批准的经过认证的方法为所有包装和货物项称重, (B) 加上托盘、填料和集装箱内的其他保护性材料的重量以及 (C) 加上空箱重量。
10	查核总重提交日期	查核总重 (VGM) 提交给船公司的日期, 由 MIQ 填写。
11	订舱号	船公司开具的舱位预约号, 作为填写海运提单前的一个控制号, 由 MIQ 填写。
12	船名/航次	船名和航次编号。
13	预计开船时间	预计出发 (开航) 日期。
14	预计到达时间	预计抵达卸货港日期。
15	装货港	将货物装船的港口。
16	卸货港	从船上卸货的港口。
17	交货地点	卸货后, 承运人必须交货的港口。
18	集装箱号	分配给一个海运集装箱的唯一参考号, 包含 4 个字母和 7 位数字, 最后一位数字是效验码。
19	封条号	装货后, 分配给国际货运集装箱的封条号; 发货人负责为工厂装货贴封条。
20	A. 货物毛重 (千克)	出口包装的货物的总重 (千克); 不是查核总重。
21	B. 托盘、填料及保护性材料的重量	用于或辅助包装和货物项以防止货物破损的任何补充材料, 包括但不限于板条箱、填塞料、罐、箱、盒、桶和垫木的总重。但不包括个体密封包装内部用于保护货物项的任何材料。“保护性材料”是指在集装箱内用于阻隔、支持和保护所载货物项的所有填料、绑带及其他措施。
22	C. 空箱重量 (千克)	空的集装箱的重量 (不适用于拼箱)。
23	A+B+C = 查核总重	(A) 全部包装和货物项总重加上 (B) 全部托盘、填料和集装箱内的其他包装材料和保护性材料的重量加上 (C) 空箱重量。
24	查核总重合计	一张提单上的全部集装箱的经查核的总毛重。
25	授权人	由发货人正式授权对查核总重进行认证的人的印刷体姓名。
26	电话号码	授权人的直接电话号码。
27	授权人签名	授权人的书面签名。
28	传真号	授权人的直接传真号。
29	授权人职务	授权人的正式职务。
30	电邮	授权人的直接电子邮件地址。